

## **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3年1月30日，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主语国际中心1号楼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提前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程景民先生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监事七名，亲自出席会议监事七名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经过与会监事的认真讨论，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# **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（占有效表决票的100.00%）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## **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限额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（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.00%）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#### **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（2023 年度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（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.00%）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#### **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（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.00%）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日